

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批2026年6月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第一批1号	宕昌县自然资源局在处理本人涉案农用地、土地开发整理、采砂及土地复垦项目中，事实认定严重错误、采信违法无效的虚假勘测报告、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执法程序严重违法；宕昌县公安局对本人信访事项推诿塞责、拒绝履行法定职责；两机关相互推诿、拒不纠错，未依法履行耕地保护与生态环境监管职责，涉嫌包庇违法执法行为。	宕昌县	土壤	经核查，举报不属实。举报人赵某某未依法取得采矿许可证，以土地整理项目为名实施采砂作业，属于非法采砂行为，宕昌县自然资源局依法履行职责，宕昌县公安局依法立案侦查。不存在事实认定严重错误、采信违法无效的虚假勘测报告、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执法程序严重违法行为；不存在对本人信访事项推诿塞责、拒绝履行法定职责情况；不存在相互推诿、拒不纠错，未依法履行耕地保护与生态环境监管职责，涉嫌包庇违法执法的行为。	不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持续做好生态修复和耕地保护工作。	经宕昌县自然资源局复核确认，原查处行为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适用法律法规正确，程序合法。此前已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举报人的各项质疑作出详尽书面答复。在该举报件全面复核的同时，宕昌县委、县政府相关领导安排哈达铺镇工作人员开展政策解读和情绪疏导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2	第一批2号	文县石坊镇泥山村有人在山中私采、盗采金矿，采矿将影响本村及石坊镇一、二行政村、后坝村范围内的人畜饮水安全。	文县	生态水	经核查，文县石坊镇泥山村辖区内不存在私采盗采金矿行为，群众举报的“泥山村有人私采盗采金矿、影响周边人畜饮水安全”的问题不属实。陇南市生态环境局文县分局依规采集各村自来水水样，及时送至陇南市凯信监测公司进行检测。	不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开展常态化巡查检查，如发现盗采行为依法严厉打击，定期开展水质检测，确保辖区内群众饮水安全。	核查组开展全覆盖排查现场未发现采矿洞口、废石堆场、矿石加工点等盗采设施，也未见山体开挖、植被损毁等采矿作业痕迹。经走访群众，了解到辖区内不存在私采盗采金矿行为。陇南市生态环境局文县分局已依规采集周边各村自来水水样，及时送至陇南市凯信监测公司进行检测。	阶段性办结	无
3	第一批3号	武都区五库镇沙坝村窑空山社的村民反映：陇南市万达矿业有限公司借着探测的名义私自在本村开挖金矿，并且在开挖过程中违规占地修路，山里的树木也被违规砍伐，且砍伐数目在200棵左右，饮用水也遭到严重污染，污染时间超过两个月，多次向当地自然资源部门反映无果，目前还在继续探测开挖。	陇南市武都区	生态水	经核查，群众举报的关于“陇南市万达矿业有限公司借着探测的名义私自在本村开挖金矿”的问题不属实；关于“在开挖过程中违规占地修路，山里的树木也被违规砍伐，且砍伐数目在200棵左右”的问题不属实；关于“饮用水也遭到严重污染，污染时间超过两个月，多次向当地自然资源部门反映无果，目前还在继续探测开挖”的问题，甘肃省陇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正在开展水质监测。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常态化开展巡查检查，依法打击矿区内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定期开展水质监测，确保群众饮水安全。	一是立即叫停探矿企业在窑空山社水源地附近的探矿作业，并由甘肃省陇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探矿点周边水质进行检测。二是积极寻找备用水源，以确保群众用水安全。	阶段性办结	无
4	第一批4号	文县石鸡坝镇索富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20年前开采的矿业废渣至今未清理，矿山也未恢复原貌，开采面积过大，破坏耕地面积达到几千亩，给当地政府多次反映未得到有效处理。	文县	生态	经核查，文县石鸡坝矿区内原有废渣已全部清运至规范渣土场并进行平整复绿，未发现遗留废渣。2024年7月已通过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验收，仅强降雨导致的垮塌区域尚未修复，公司已制定修复方案。经实地测量，开采实际破坏土地面积60余亩，均为其它地类，且已进行了恢复治理，无破坏耕地情况。经查阅信访台账，2023年以来文县未收到该问题信访举报。群众举报的问题不属实。	不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常态化开展巡查检查，持续做好生态环境修复保护工作。	加大矿山日常巡查力度，落实属地网格化管理责任，建立联合检查机制，重点监管废渣堆放、边坡管护等环节，督促企业尽快按照生态修复治理方案，加快开展塌方和滑坡区域修复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5	第一批5号	成县陈院镇梁楼村天梁山景区生态环境较差，其表现为：（1）景区自开发后至今无人管理，现在直接成为废弃垃圾站。（2）通往景区的路之前是4米宽的绿化道路，现在道路两边长满杂草，无人打理。（3）景区开发时修建的基础设施被损坏，厕所的门和房屋窗户也被人偷走，整个景区的生态环境较乱。	成县	垃圾	经核查，成县陈院镇天梁山景区梁顶存在游客随手丢弃的零星垃圾和垃圾桶垃圾未及时清理的问题；梁楼村每两月组织群众对天梁山道路两边杂草进行清理；天梁山顶露营基地门窗被盜后，承租人已报案，该案成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正在侦办中。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定期由专人清理垃圾，督促公安机关加快案件办理进度。	成县陈院镇已组织干部群众对天梁农业综合开发区的垃圾进行了清理；对天梁农业综合开发区道路两旁杂草进行了集中清理，对绿化带进行修剪；对天梁山景区基础设施进行管理维护，将丢失的门窗等基础设施恢复原状，并加强基础设施的管理维护。	阶段性办结	无
6	第一批6号	礼县江口镇江口村一家采沙场存在全年开采并在夜间施工产生严重的噪音污染，长期采沙导致河道被破坏，地下水受到影响，运输过程中在道路上遗留了很多的沙石和水泥，并且将沙石及砖块长期堆放在路边以及该沙场还设立砖厂、违规开采，生态环境也遭到破坏等问题。	礼县	噪音生态	经核查，群众举报的“江口镇江口村采沙场”实际为成都鸿荣海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礼县分公司，经营范围为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等，不涉及采砂，该企业在物料运输过程中遗撒沙石和泥水的问题属实。其余问题均不属实。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责令涉事企业定期由专人清理垃圾，督促公安机关加快案件办理进度。	针对该企业在物料运输过程中确实存在遗撒沙石和泥水的问题，对企业负责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普及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督导企业严格落实物料运输防遗撒措施，并做到长期坚持。	阶段性办结	无
7	第一批7号	成县通和矿业有限公司水磨沟村石料厂违法行为及当地部门包庇不作为等问题。包括石料厂存在手续不齐全建厂生产、以租代征、破坏耕地以及爆破震裂民房等违法行为。自家房屋炸裂之后向相关部门投诉反映都未得到解决。	成县	土壤噪音扬尘	经核查，成县通和矿业有限公司不存在采石、修路、建厂及哄骗、以租代征、破坏耕地等问题，群众举报不属实。针对民房被震裂的问题，成县小川镇已聘请第三方专业鉴定机构开展房屋鉴定，待鉴定结果报告出具后依法依规处置。每次接到群众反映后，成县小川镇、村干部均第一时间到现场勘査，查看群众房屋情况，拍照取证并积极与成县通和矿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对接，2024年以来共计走访、对接、协调58次。同时，成县纪委监委已于5月29日起对相关部门履职作为情况开展调查。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定期开展巡查检查，及时发现、处置安全隐患，降低爆破振动和生产噪音对群众生活的影响。	针对民房被震裂的问题，督促第三方鉴定机构尽快出具权威鉴定报告。严格规范企业作业流程，降低爆破震动、噪音对周边群众的影响。坚持信访问题销号管理制度，成县纪委监委开展专项调查，对存在不作为、慢作为、包庇纵容、弄虚作假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常态化开展走访排查，定期走访群众、倾听诉求，主动化解各类矛盾隐患。	阶段性办结	无
8	第一批8号	武都区江南街道办砚台社区的居民反应长期以来饱受沙场及垃圾倾倒场的环境及噪声污染等困扰，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但收效甚微，存在以下问题：违规倾倒建筑垃圾；扬尘污染严重，居民身心备受煎熬破坏生态且存在安全隐患；噪声污染持续不断，昼夜难得安宁。	陇南市武都区	噪音扬尘	经核查，武都区基石建材厂擅自在其经营场地内临时堆放城区建筑垃圾，堆放总量约240立方米，群众举报违规倾倒建筑垃圾的问题属实。关于扬尘污染严重、破坏生态及存在安全隐患，影响居民身心健康的问题不属实；关于噪声污染持续存在、昼夜扰民问题，武都区相关部门已委托甘肃省陇南环境监测中心开展现场噪声采样监测。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定期开展巡查检查，杜绝各类垃圾乱堆乱放，落实常态化抑尘管控要求，优化企业生产流程，持续降低生产噪音对群众生活的影响。	2026年5月30日，现场堆积建筑垃圾已责令相关企业全部清运完毕。督促企业落实常态化抑尘管控要求，从源头防范扬尘污染；对露天堆放的成品砂石料料全面进行全覆盖密闭处理，消除物料起尘隐患。针对群众反映的噪声污染扰民问题，已委托甘肃省陇南环境监测中心开展现场噪声采样监测。	阶段性办结	无

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批2026年6月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第二批9号	文县堡子坝镇陶家坝村长期存在非法盗采金矿、无序乱挖滥采、夜间转运矿石牟利等问题；该区域内植被严重损毁、耕地大面积被毁，造成严重水土流失，形成巨大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多年来虽然进行了零星整治，但治标不治本，始终没有彻底根治。	文县	生态	经核查，文县堡子坝镇陶家坝村区域确实存在历史遗留问题，主要是上世纪九十年代民间私采滥挖和原武警十二支队探矿作业形成的废弃矿洞，尾渣堆等，近年来由于国际金价上涨，导致不法分子零星盗采行为的存在，群众举报的非法盗采金矿的问题属实。该区域尾渣堆历经多年自然恢复，整体状态稳定，诱发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风险较小，相关举报不属实。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常态化开展巡查检查，持续做好矿区及周边生态修复和耕地保护工作。	文县开展矿山集中整治5次，整治非法采矿点10余处，封堵矿洞3个，办理私挖盗采刑事案件2起、刑事拘留4人，案件公安部门正在进一步侦办中。文县自然资源局已常态化开展安全与生态环境隐患排查，如发现破坏矿区生态的问题线索将严肃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